



協作教學

學校發展主任 呂斌博士

協作教學 (coteaching) 是指兩個或以上的教師共同設計、規劃教學活動，並共同參與課堂教學活動 (或輪流教學)，一起承擔學生的學習責任的教學工作。

現時本港幼兒園的課堂教學多採用這種協作模式：一個20人的班有兩位老師協作施教；學習普通話或英語時，更常會額外添加一位語文老師，主導課堂的運作。

協作教學，理論上可以集多位專業人員的力量，讓學生接觸多樣化的教學知識；而每位參與協作教學的教師也可從中學習其他教師的上課方式、施教技巧等，且在共同設計教學的過程中增進課程、教學知識。的確，在許多協作教學的課堂中，我們亦明顯感覺到協作比單一教師在課堂上的教學更有活力，提供更多元的學習活動、學習機會，讓學生有更多的體驗。

不過，有時亦不免為未能充份發揮協作教學的作用扼腕不已：

(1) 有些課堂全由一位教師主教，另一位輔助。這種具明顯主、輔教學 (One Teaching, One Assisting) 的協作模式本無可厚非，但若沒有適時的輪流擔任主教角色，除了容易被學生標籤為主、次教師外，亦不利於輔助教師 (許多時是較年青的教師) 的教學成長。更值得關注的是：輔助教師亦是教師，若課堂中只是負責維持秩序、提醒學生專注等等，未能適時協助引導幼兒思考、解答課業疑難，共同對課堂教學及效果負責，恐怕較難算是真正的參與教學。當然，要做到合作無間，需要不同經驗的教師事前花時間討論清楚教學目標，對課堂內「教什麼」、「如何教」等達成共識。但這正是協作教學的可貴之處：促進教師之間的專業交流，促進人際間互動的和諧。協作教學的重大收穫包括這種團隊精神的建立。

(2) 協作教學時，課堂裡有兩位以上的教師，可嘗試更多差異化、小組的教學方式。在許多語文課堂中，我們不時會見到語文教師聲情並茂地示範、在課室裏四處跑動……，努力誘導幼兒投入第二語言的學習；其他教師則視之為該語文教師的專業領域，不敢隨意侵擾。無疑，這些語文教師是專業的教師，語文課堂宜由他們主導；但在集體教學的同時，是否可以考慮讓其他教師協助帶領幼兒做一些小組口語練習、分享活動等等 (事實上，許多學校的教師皆具備一定的語文能力，勝任有餘)。這樣既有效利用現成的人力資源，減少實際學習的師生比例；更可以全面照顧幼兒的學習多樣性、增加幼兒參與課堂的機會，讓幼兒得到更多教師的關注和支援，有助於培養學生的學習語言興趣及能力。

總而言之，若每位教師能發揮個人特長，在課前與同事深入討論，共同決定哪種教學技巧能最有效地幫助幼兒達到學習目標；課堂內共同擔當教學角色，分擔講授和示範教學活動；這樣的協作教學，既可以更全面照顧幼兒的學習需要，又能促進教師的學習、成長；更提升教師之間的默契和協調，有助於學校專業團隊的建立。